

# 中共海南省教育厅委员会文件

琼教党〔2022〕29号



## 中共海南省教育厅委员会关于印发 《海南省教育厅专业化大比武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厅机关各处（室、局），厅直属各单位（学校）：

《海南省教育厅专业化大比武实施方案》已经厅党委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厅机关各处（室、局）、厅直属各单位（学校）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，其他各部门参照执行。

中共海南省教育厅委员会

2022年3月7日

---

抄送：各市、县、自治县教育局，三沙市社会工作局，各高等院校，有关高校附属中学。

---

海南省教育厅行政办公室

2022年3月7日印发

---

# 海南省教育厅专业化大比武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我厅“能力提升建设年”活动工作部署和要求，按照省委组织部《关于在全省开展特色化大比武的总体方案》安排，深入开展特色化大比武，大力破解制约海南教育高质量发展难题，实现在攻坚克难中“比学赶超”，在“比学赶超”中突围破局，结合我厅实际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活动任务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干部能力建设的重要论述，围绕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，搭建特色化大比武平台，坚持党建引领，深化拓展“查破促”活动，推行“揭榜挂帅”攻关行动，以大比武活动推动厅年度重点工作落地落实，着力推动海南教育更好地融入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发展大局，在发展中锻造一支敢于攻坚克难、精于统筹谋划、善于开拓创新的新时代教育铁军。

## 二、活动安排

2月下旬，制定实施方案报省“能力提升建设年”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；3月上旬，各市县、高校、直属单位（学校）制定方案并报厅“能力提升建设年”领导小组工作专班备案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分层分类组织实施；3月至12月，集中开展大比武活动；12月中下旬，对活动实际成效开展评估，及时总结提升并建立长效机制，巩固活动成果。

## 三、活动内容

### （一）开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大比武

聚焦党的领导，把党建引领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为“一号工程”“置顶工作”，对标教育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的新要求新任务，贯彻落实《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》，围绕党支部设置、组织生活制度、发展党员、党员教育管理、工作保障、特色党建等方面，分类对标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，每季度对厅机关党支部、每半年对厅直属单位（学校）党组织开展一次标准化督查评比，将评比结果纳入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年度考核指标内容，示范带动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，以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提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，让基层党组织定有标尺、干有方向、评有依据，把践行“两个维护”体现在推动党建高质量发展的实际行动中，自觉融入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。（责任部门：党委办、机关党委、机关各党支部、直属单位（学校））

### （二）开展深化拓展“查、破、促”活动大比武

各处（室、局）要按照厅关于深化拓展“查堵点、破难题、促发展”活动的方案要求，深化拓展“查堵点”针对性和实效性，进一步聚焦堵点的“三个特征”开展新一轮问题排查征集。对梳理出来的堵点难题项目，实行领导责任制和破难题工作领衔制，明确任务单、排定时间表，确保工作责任到人、措施到位。每月通报活动进展动态情况，加强督查考核和评估验收，压紧压实责任，持续推动难题破解。坚持“难题破解+建章立制”双轮驱动，

促进破解难题成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长效化，不断提升群众对教育的获得感幸福感。责任部门：机关各处（室、局）

### （三）开展厅级“揭榜挂帅”攻关行动大比武

厅级“揭榜挂帅攻关行动”按照“提出榜单、组织揭榜、揭榜攻关、成效评估”等四个步骤开展，示范带动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、高校、厅直属单位（学校）开展好“揭榜挂帅”攻关行动。责任部门：相关处（室、局）

1. 提出榜单。2月下旬，厅机关各处室从从问题和需求出发，在“查破促”活动查找的堵点问题中进行比选，向厅活动专班报送至少1个“揭榜挂帅”榜单问题，明确主要需求和意向性揭榜单位（团队），经厅活动领导小组遴选确定后上报省活动办。3月上旬，各市县教育行政部门、高校、厅直属单位（学校）上报至少1个“揭榜挂帅”榜单问题到厅活动专班。3月中旬，厅活动专班在汇总各部门各单位提出的榜单问题后，报活动领导小组深入开展研究讨论，确定一批厅级榜单问题后发布竞标榜单。

2. 组织揭榜。3月下旬，鼓励有能力的部门（单位）、团队、个人申报榜单项目，厅领导班子成员可结合分管部门、分管领域和联系单位领衔揭榜，切实发挥示范带头作用。厅活动专班根据申报榜单项目情况，结合榜单问题提出的意向性揭榜单位（团队）建议，组织发榜方、揭榜方积极主动对接，共商合理解决方案，经认真分析、综合考虑、反复论证，达成共识后确定揭榜单位（团队）。

3. 揭榜攻关。4月至12月上旬，揭榜单位和团队集中力量开展榜单攻关。实行“一榜一案”跟踪服务，每个榜单都要明确领衔攻关责任人和协助攻关责任人、职责任务、目标要求、完成期限、考核指标等内容，明确服务保障措施，根据项目需要按规定给予一定的配套资金支持。

4. 成效评估。5月至12月中下旬，厅活动工作专班会同榜单提出单位，结合年度目标任务设置“里程碑”节点考核，适时对揭榜任务进行阶段性评估，以解决问题成效为衡量标准，不断探索优化评价机制，对进度不理想的项目进行督办或调整。项目结束后，对实际成效开展考核评价。

#### 四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开展特色化大比武活动是一次彻底的问题大起底，也是以学促干、以干促学推进干部能力提升建设的一次大考察。各处（室、局）、直属单位（学校）务必要高度重视，以“揭榜挂帅”攻关行动为抓手，统筹推进“查破促”活动，建立任务清单，明确责任主体、责任人、具体措施，做到一体推进，有效促进中心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明确问题标准。在“揭榜挂帅”攻关行动中，上报的榜单问题要符合“四要四不要”标准：一要事关全局，不要“琐碎化”。围绕教育领域的自贸港政策落地、重点园区建设、重大项目（产业）推进、重大科研攻关、教育教学模式改革等，遴选出一批具有现实性和前瞻性的研究课题或事关全局、典型示范带动

效应明显的亟待解决问题。二要具有可操作性，不要“大而空”。榜单问题坚持“大问题、小切口”，开展可行性、必要性论证，揭榜后能够在2022年内完成目标或取得明显成效。三要提出意向性揭榜单位，不要“空心化”。提出榜单问题的单位，要认真研判、协调沟通，提出符合条件、具有攻关实力的意向性揭榜单位（团队）。四要有明确的保障措施，不要“口号化”。提出的榜单问题，原则上要有支持揭榜的政策、资金等服务保障措施。

（三）突出激励保障。对在大比武活动中表现突出，特别是主动承担“揭榜挂帅”攻关任务的集体和个人，给予通报表扬、嘉奖或记功，对在活动中表现突出且一贯优秀的干部，要予以表彰奖励，大胆选拔使用，对履职尽责不够、作用发挥不明显的干部，要作出组织处理。

（四）及时总结经验。深度挖掘活动思路举措、深入有益探索，注重总结在活动中的创新做法和特色亮点，将好经验好做法形成可复制、可借鉴、可推广的先进典型案例，用先进典型引路，激励教育系统各单位比学赶超，为营造优质营商环境，为推动海南教育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。

- 附件：1. “揭榜挂帅”榜单问题申报表  
2. 海南省教育厅开展特色大比武计划表

附件 1

## “揭榜挂帅” 榜单问题申报表

榜单名称	
主要需求 (包括基本情况、主要问题及 2022 年内要完成的目标任务、考核指标等)	
支持揭榜攻关的有关政策 及资金安排	
意向性揭榜单位(团队) 建议	
申报单位	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	